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总经理可能被动减持公司股票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冯文杰先生的《告知函》，获悉其委托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信托”)设立并管理的“盛荣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可能发生平仓，导致冯文杰先生被动减持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冯文杰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文杰先生通过云南信托盛荣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9,7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8%；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在二级市场直接增持公司股份2,207,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5%；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11,967,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4%。

3、本次拟减持股份

本次拟减持股份为冯文杰先生委托云南信托设立并管理的盛荣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量为9,7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8%。

二、前次可能被动减持预披露情况

根据公司于2018年8月15日披露的《关于董事长、总经理可能被动减持公司股票的预披露公告》，自2018年8月16日起云南信托可能将拒绝任何人发出的投资建议，对信托计划的全部资产进行不可逆的变现操作，在清仓后立刻终止信托计划，从而导致冯文杰先生被动减持公司股份。

截至目前，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根据目前具体情况，冯文杰先生被动减持公司股份情况可能发生变化，需重新披露可能被动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三、本次可能被动减持的主要情况

1、减持原因

2017年9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董事、总经理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冯文杰先生承诺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合计区间为不低于6,000万元且不超过20,000万元。并承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2017年12月29日，冯文杰先生委托云南信托设立并管理“盛荣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用于购买晨鑫科技（原壹桥股份）股票，该信托计划于2018年1月9日成立，期限为12个月，截至2019年1月9日，该信托计划已到期。

2018年9月20日，冯文杰先生完成增持计划。根据相关承诺，通过本次增持计划所增持的本公司股份在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该禁售期限截至2019年3月20日届满，信托计划被动延期。

鉴于上述情况，考虑到盛荣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因限售期于2019年1月9日发生被动延期，且冯文杰先生6个月禁售承诺将于2019年3月20日届满，云南信托将自2019年3月21日起，对信托计划的全部资产进行不可逆的变现操作，在清仓后立刻终止信托计划，从而导致冯文杰先生被动减持公司股票。

2、股份来源：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买入的公司股票

3、减持期间：自2019年3月21日起六个月内

4、减持数量及比例：云南信托拟卖出其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9,7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8%。根据信托合同约定，在敏感期内，云南信托不得进行公司股票的买卖操作。

5、减持方式：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四、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2017年9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董事、总经理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冯文杰先生承诺其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冯文杰先生于2018年9月20日完成增持计划，截至2019年3月20日，上述六个

月禁售期已届满。若云南信托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及以后进行平仓，冯文杰先生不存在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不一致的情况。

五、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被动减持计划是否实施取决于公司届时是否处于敏感期，是否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平仓的股份数量以最终处置结果为准。

2、若云南信托最终进行平仓操作导致冯文杰先生被动减持公司股票，公司将督促冯文杰先生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冯文杰先生出具的《关于可能被动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